

平阳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平发改函〔2023〕6号

关于同意平阳县西部红色通道（环南雁荡山景区公路顺溪至青街段工程）开展前期工作的通知

平阳县交通运输局：

你单位《关于要求平阳县西部红色通道（环南雁荡山景区公路顺溪至青街段工程）、平阳县仰矾线安全隐患整治工程提前开展前期工作的函》（平交〔2023〕18号）收悉，为加快项目建设速度，经研究原则同意你单位提前开展平阳县西部红色通道（环南雁荡山景区公路顺溪至青街段工程）前期设计招标工作。项目基本情况如下：

一、项目业主：平阳县交通运输局。

二、建设地址：项目起点位于顺溪镇北侧旅游集散中心附近，桩号为K8+080，与现状仰矾线平面交叉；终点位于青街畚族乡西北侧，与在建环南雁荡山景区公路一期接顺，终点

桩号 K10+650。

三、建设内容及规模：建设路线全长 2.57 千米，全线设隧道 1979 米/1 座，涵洞 3 道，平面交叉 2 处，采用双向两车道二级公路标准设计，设计时速 60 千米/时，路基宽度 10 米，隧道宽度 12 米；总投资约 20764.2 万元。

四、请据此抓紧做好该项目相关前期工作，待前期条件成熟后，按程序报我局审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。

特此函复。

平阳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3 年 3 月 17 日

抄送：县政府办公室，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。

平阳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

2023 年 3 月 17 日印发

项目代码：2303-330326-04-01-141164